

##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第八屆全港運動會資料匯報

### 目的

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匯報第八屆全港運動會（港運會）的籌備工作。

### 背景

2. 為進一步推廣社區「普及體育」的文化，體育委員會自 2007 年起每兩年舉辦一屆全港運動會(港運會)。港運會是一個以 18 區區議會為參賽單位的全港性大型綜合運動會，舉辦目的是在社區層面提供更多體育參與、交流和合作的機會，鼓勵市民積極參與體育運動，從而提升地區體育水平，增加市民對居住地區的歸屬感；同時促進 18 區之間的溝通和友誼，加強社區的凝聚力。

### 第八屆港運會

3. 第八屆港運會將於 2021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30 日舉行。為有效推行港運會的各项活動，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轄下已成立第八屆港運會籌備委員會（籌委會），負責統籌及組織港運會的各项工作。籌委會下另設常務委員會（常委會），以策劃及推行各項具體工作，例如參賽資格、甄選運動員方法、競賽規程、贊助計劃、宣傳及公關工作等。相關的籌委會已於早前成立並展開籌備工作，在此感謝李予信議員代表東區區議會加入籌委會。

4. 今屆港運會繼續維持上屆的八個比賽項目，包括田徑、游泳、羽毛球、乒乓球、網球、籃球、五人足球及排球。

## 組織地區代表團

5. 根據第八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委員會（籌委會）規定，18區區議會將會組織地區代表團參加港運會。今屆地區代表團成員組合可包括團長 1 名、副團長 3 名、總領隊 1 名、體育顧問 1 名、體育比賽領隊 8 名、啦啦隊領隊 1 名及教練 15 名。每位地區代表團成員只可代表一個分區及擔任一個職位或身分。現請工作小組擬定東區代表團團長、副團長、總領隊、體育顧問及領隊名單見附件一。

## 文件提交

6. 請各委員備悉及就上文第5段提供意見。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 
東區康樂事務辦事處  
2020年9月

第八屆港運會東區代表團名單

編號	職位或身份	代表團成員姓名
1	團長	
2	副團長	
3	副團長	
4	副團長	
5	總領隊	
6	體育顧問	
7	田徑領隊	
8	游泳領隊	
9	羽毛球領隊	
10	乒乓球領隊	
11	網球領隊	
12	籃球領隊	
13	排球領隊	
14	五人足球領隊	
15	啦啦隊領隊	